



## 我國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制度與國際接軌

我國的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制度，採「從搖籃到墳墓」的全程監督，除與國際規範同步，以先進國家標準自我要求，確立嚴密的風險管理體系；對內並建立完善毒災體系，提昇我國毒災緊急應變功能，為全國毒性化學物質安全把關。

**環**保署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簡稱毒管法)，管理毒性化學物質的製造、輸入、輸出、販賣、使用、貯存、運送、廢棄等八大運作，確保讓毒化物在正確的運作者、正確的使用用途、正確的運送及正確的廢棄下，「從搖籃到墳墓」的全程監督下運作，避免毒化物被誤用、濫用、流用。

### 參考美歐日毒管法規 建立列管名單

為防止環境污染、保護人體健康，以風險管理之概念，採分類、分級、正面表列管理方式，參考美國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歐盟公告列管目的用途之化學物質、日本化審法等先進國家之管制方式，以先進國家已列管之毒性物質來建立候選名單並建議毒性分類，之後透過專家審議的過程，篩選出目前列管之259種毒性化學物質，並區分為第1、2、3、4類採分類、分級、正面表列管理方式。

環保署目前已公告列管259種毒性化學物質，其中第1類79種、第2類89種、第3類64種、第4類77種(註)；其中共45種禁用，137種限制許可使用。對於尚未公告列管的物質，環保署依篩選認定毒性化學物質作業原則，予以蒐集分析評估，並與國際管理趨勢銜接，逐年檢討增修公告列毒化物，從源頭禁止、限制及許可管理、包裝及運作場所標示、運送管理、災害預防、緊急通報、責任保險、運作紀錄及釋放量申報等管制措施，為全國毒性化學物質安全把關。

### 推動毒化物減量 逐步公告禁止及限用物質

我國近年來，在毒性化學物質管理上的具體成果包括：

1.依毒管法公告採取禁止及限用措施，達到逐步推動毒化物減量措施，保障消費使用安全。包括自90年起全面禁用多氯聯苯(PCBs)；公告禁止鉻化磷酸銅

## 目錄

專題：我國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制度與國際接軌.....	1
專題：立院通過環境教育法.....	4
跨部會共同推動環境荷爾蒙管理.....	4
打造低碳家園 低碳社區建構工作啟動.....	4
永續發展報告書加持 廢電子電器產業再進化.....	5
垃圾處理場災害預防 縣市區域合作模擬演練.....	6
啟動防治登革熱三級複式動員檢查計畫.....	6
了解垃圾成份 作為減量政策擬定參考.....	7
我國首批旅館業環保標章正式授證.....	7
簡訊.....	8
活動.....	8

(CCA)處理與皮膚直接接觸相關用途使用之木材；禁止汞製造水銀溫度計；公告禁止使用氧化三丁錫製造船用防污漆；逐步公告禁止石棉用途，自99年1月1日起，除用於研究、試驗、教育外，僅許用在石棉瓦、擠出成形水泥複合材中空板之製造、建材填縫帶以及剎車來令片之製造。公告鄰苯二甲酸二辛酯禁止使用於製造3歲以下兒童玩具。公告禁止壬基酚(NP)及壬基酚聚乙氧基醇(NPEO)用於製造家用清潔劑。

2.已核發管理毒性化學物質製造許可證151張、輸入許可證412張、販賣許可證117張、登記文件1,632張及核可文件21,296張。

3.進行毒化物環境流布調查，掌握本土環境概況，環保署自民國88年迄今已持續進行10年毒化物環境流布調查計畫。目前已收錄至98年度之數據資料共15,865筆。

4.推動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資訊化、網路化，以建立資訊系統，有效掌握全國毒化物運作情形，已建立「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管理系統」資訊平台，包括許可管理、運作查詢統計、稽查取締、地方績效考評、緊急連絡、宣導輔導、登錄、申報等相關功能，以有效掌握全國毒化物運作情形。

5.加強環境荷爾蒙及毒化物安全管理，辦理環境荷爾蒙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研討會、毒性化學物質環境流布成果回顧及未來展望論壇及環境荷爾蒙管制論壇。環保署邀集衛生署、農委會、經濟部等組成推動小組，研訂「環境荷爾蒙管理計畫」，共同推動實施。

### 強化應變能量 健全毒災防救災體系

同時，在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的採取措施包括：

1.健全毒災防救災體系及維持運作，成立毒災應變諮詢監控中心、設立北(包含台北、宜蘭、新竹3隊)、中(包含台中、雲林2隊)、南(包含台南、高雄2隊)環境毒災應變隊共7隊。逐年依實際救災需求添購毒災應變所需相關裝備器材，積極強化支援救災能量。另持續建立專家人才庫、中文毒理資料，印製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手冊、緊急應變卡等，主動提供消防、地方環保單位事故防救使用。

2.支援處理事故統計成果，98年執行事故案件通報及諮詢共計216件，其中到場支援協助應變(含毒性化學物質事故3件、支援其它各類化學品事故66件)計69件。預防與整備推動工作，平時推動毒災演習、無預警測試，每年辦理1場大型毒災演練，地方性演練26場，並針對列管運作者進行毒災無預警測試，以提高其自救能力。

3.輔導業者組成毒災聯防組織：目前與地方政府合作成立地區「毒災聯防小組」共計56組719家廠商參加，全國性毒災聯防組織已完成特殊氣體、石化業、倉儲業、運送、高科技業工作圈組設。

### 為擴大管理 亟需建立化學物質清冊

在推動毒化物管理的政策上，近年遭遇的瓶頸主要有二。一是化學物質種類、成分繁多，世界上登錄有案者達1千多萬種，經常流通使用者約6萬餘種，人們常用者約2萬餘種，且隨著科技發展，每年開發之新化學物質約有百餘種；在已知之化學物質中，毒性較明確者約6,000種。目前已依毒管法公告列管259種毒性化學物質，然各界期望毒管法能擴大管理面，尤其是高科技產業新興污染物，但因我國目前尚未建立化學物質清冊，無法立刻管制進口之新化學物質。

其次，環保署雖依據行政院核定之「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災害應變計畫」，以委辦方式成立諮詢、監控中心，並設7個應變隊，保持全天候24小時至少25人值勤，相關設備主要為環境品質檢測設施。但人員、經費、制度方面均不穩定，實非長久之計。其次，各縣市環保單位毒災應變能量，包括預算編列情形、應變人力、專業訓練、裝備設施、動員能量及資料庫系統等項，應變能量實不足。

### 積極參與國際公約活動 俾於建立管制指標

聯合國於2001年通過斯德哥爾摩公約管制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簡稱POPs)，並自2004年5月14日正式實施。為彰顯我國POPs管制之積極作為，環保署結合衛生署、農委會及經濟部完成我國「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斯德哥爾摩公約國家實施計畫」(即我國之NIP)，並於民國97年7月3日奉行政院核定，做為國內推動各項POPs管制工作之重要指標。

2009年斯德哥爾摩公約第四次締約國大會，我國循05、06、07年模式以非政府組織方式派員前往參與。目前公約列管化學物質共計21種。對於國內尚未列管之POPs，環保署將積極評估納入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及其他相關環境排放管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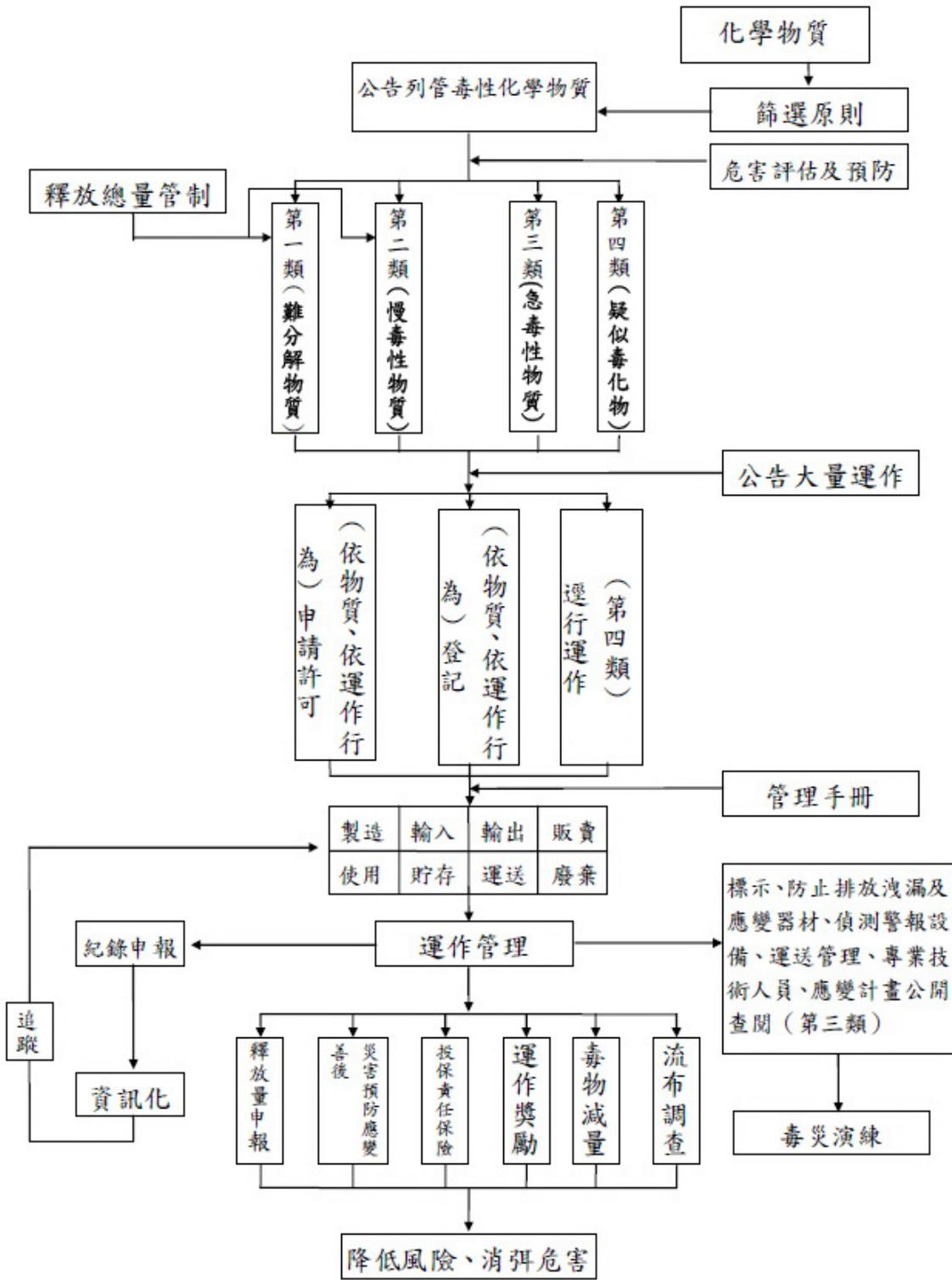
### 落實源頭管制 完備風險管

在推動毒性化學物質管理上，未來目標有二：

1.健全落實國家危害物質源頭管制，建置完備化學品安全資訊掌握、及有效風險管控與管理。環保署將配合修正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劃辦理我國化學品登錄、建立化學品清冊、要求新興化學物質進行風險評估，降低環境及健康風險。

2.環保署將協調中央及各縣市政府共同推動各項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工作。落實毒災法規規定，督導業者包括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有無按規定提報及落實實施、應變器材及偵測與警報設備設置計畫備查及維護保養校正正常紀錄、加強毒化物運送車輛監控追蹤等做好預防整備相關工作。

關鍵詞：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篩選認定毒性化學物質作業原則；斯德哥爾摩公約



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分類管理架構

## 專題

## 立院通過環境教育法

99年5月14日立法院通過環境教育法，在全球面臨全球暖化、氣候變遷之際，通過本法案在我國環境保護發展歷程上，別具意義。

**我**國環境教育法草案主要內容包括了設置環境教育基金，其來源包括現有環境保護基金、廢棄物清理法之執行機關變賣廢棄物所得及違反環保法律之罰鍰收入等，都要撥入一定比例之金額作為推動環境教育工作之用。

環保署將對環境教育人員、環境教育機構及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認證，以提高其品質並加強管理；全國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每一年都要安排所有職員、員工、教師、學生均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課程。

對於違反環境保護法律，處以停工、停業及罰鍰新台幣五千元以上之案件，由於皆屬污染情節嚴重或是多次違反法規加重處分者，除原有之處分外將令其接受一至八小時之環境講習，使其充分瞭解環境問題，體認環境倫理及責任，減少未來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行為發生。

此項攸關我國永續發展之重要法案，審查期間獲得立法院朝野各政黨黨團支持，將行政院版本及立委所提出之版本予以結合，擬定出具前瞻性之法案，使得臺灣成為世界上少數將環境教育擬訂法案的國家。

## 毒化物管理

## 跨部會共同推動環境荷爾蒙管理

我國的環境荷爾蒙管理，目前已由環保署召集跨部會推動小組，完成「環境荷爾蒙管理計畫」短中長期計畫之訂定，並明確界定我國環境荷爾蒙權責機關，透過各該管業務權責機關進行法規強化、市售品抽測監控及加強正確資訊宣導民眾等工作，為國人健康把關，解除民眾疑慮。

**環**保署表示，環境荷爾蒙又稱為內分泌干擾素，根據美國環保署報告定義，環境荷爾蒙是指「干擾負責維持生物體內恆定、生殖、發育或行為的內生荷爾蒙之外來物質，影響荷爾蒙的合成、分泌、傳輸、結合、作用及排除」。國際上對環境荷爾蒙議題日趨重視，由於其分布與介質廣泛，無法以單一法令或單一機關進行管制，需要跨部會合作，共同訂定環境荷爾蒙管理計畫，以推動管理。

環保署指出，我國環境荷爾蒙管理之權責機關分工已很完整，包括：食品、食品容器、醫療器材(由衛生署主管)；農藥、飼料、農產品(由農委會主管)；商品、玩具(由經濟部主管)；環藥、飲用水、室內空氣品質(由環保署主管)；綠建築、綠建材(由內政部主管)；酒類衛生標準(由財政部主管)。目前國內已對食品、食品容器器具包裝、奶瓶、兒童玩具、農業、建材等項目

中含雙酚A、鄰苯二甲酸酯類、重金屬(如鉛、汞等)、戴奧辛、多氯聯苯等之環境荷爾蒙物質進行管制，成立跨部會推動小組可以加速用品、產品、食品及環境等背景抽測監控及宣導。

環保署說，今年預期成果包括：(一)進行用品、產品、食品及環境相關主管法規檢討及修正，如修正毒化物篩選認定原則、檢討食品容器衛生標準、增修訂蔬菜類重金屬限量標準；(二)進行市售品抽測、監控及宣導，如抽測清潔劑、油漆、兒童玩具、手提燈籠、香品、紙錢、橡皮擦及評估空氣清淨機產品納入多溴聯苯醚檢測之可行性等。藉由此計畫推動實施，可有效且迅速進行環境荷爾蒙管理法規強化，減少環境荷爾蒙物質暴露，降低民眾飲食中暴露風險及確保民眾健康生活環境，未來仍會加強管制監控，順應世界潮流趨勢與國際接軌。

## 生態社區

## 打造低碳家園 低碳社區建構工作啟動

為具體實踐10年內打造低碳家園的願景目標，於今年地球日4月22日當天，由行政院吳院長的主持下，環保署正式啟動低碳社區相關建構工作。

**為**加速我國朝向「低碳社會」邁進，98年全國能源會議具體提出我國10年內「打造低碳家園」的願景目標，即民國100年每個縣市完成以村里以上為單位

的2個低碳示範社區，全國達50個低碳社區；民國103年推動6個低碳城市；於民國109年完成北、中、南、東4個低碳生活圈，並交付予環保署執行該計畫之任

務。

環保署表示，針對低碳社區建構，該署已擬具七面向的具體減碳措施，配合各社區特點，因地制宜採行單項或整合性低碳措施，包括「再生能源」，以太陽能、風能等替代化石燃料使用；「節約能源」，如使用節能家電、省能燈具、智慧型電表系統運用等；「綠色運輸」，鼓勵搭乘公共運輸、使用低污染運具、營造友善步行與自行車環境、完善交通綠色運輸配套措施等；「資源循環」，含推動廢棄物源頭減量，廢棄資源回收、再使用與再利用，及雨水截留、集流、貯流系統，鼓勵生活雜排水回收作為沖洗廁所、洗車、花木澆灌再利用；「低碳建築」，以綠建築概念，推廣建構節能、減廢、健康的建築物；「環境綠化」，推廣社區種樹、綠籬、花園綠美化；及「低碳生活」，由食、衣、住、行、育、樂生活化節能減碳行為，落實減碳無悔措施等，將低碳理念融入到經濟社會發展及生產生活各領域，以引導民眾依循。而這些措施都能有效減少能源耗用、降低二氧化碳排放。

另因建構低碳家園是一項極具挑戰的政策規劃與發展工程，需新科技與新技術支援相關減碳措施的推動，以利低碳社區永續經營，並有新的低碳社區不斷加

入，所以，環保署也邀請能源技術服務產業(即ESCO)及銀行團參與，透過導入具專業之能源技術服務產業，協助社區普設屋頂型太陽能發電及微風發電設施，進行節能診斷(包括電力、照明、空調等)並提出改善措施，同時藉由民間資金投入(民間企業及銀行融資等)，提供開發潔淨能源、提升能源效率及能源管理維護服務，達民眾、產業及政府節能利益共享的目標。

而在低碳運輸部分，推廣使用電動車輛是必要，經環保署積極推動，並由工研院提供技術協助，已促使「電動車營運策略聯盟」於4月22日正式成立。該聯盟結合政府、國營事業與電動車、電池製造廠等相關單位，將以統一電池及充電規格，並建立電池租賃與計費系統及普設電池交換站為努力方向，以完善電動車充電或電池交換使用環境。

低碳家園建構非一蹴可幾，環保署將分階段循序推動。建構低碳社區是短期目標，打造6個低碳城市的中程目標，並規劃公平的競爭機制，以公開評選適當城市，推動節能減碳策略。長期目標則透過政府、民間企業與各環保護志工的共同參與，以低碳城市及低碳消費為基礎，結合低碳能源與低碳產業，形成低碳生活圈。

## 資源回收

# 永續發展報告書加持 廢電子電器產業再進化

環保署為提升資源回收產業形象，促進資源回收處理技術升級，及促進國內廢家電資訊回收處理業與國際環保潮流接軌，推動廢電子電器處理業撰寫以環境績效與永續發展為指標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將持續推動所有資源回收處理業朝資訊公開，永續發展的方向前進。

**環**保署表示，歐盟2003年公告「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WEEE)」後，廢電子電器的管制成為現今國際矚目的議題。目前全球消費者每年丟棄電子用品達2,200萬噸左右，其中僅有15%-30%妥善回收。我國自1997年公告回收廢電子電器物品，即結合社區民眾、回收商、地方政府及回收基金執行電子電器物品之回收工作。2009年回收處理量高達143萬台，廢資訊物品回收處理量達257萬件以上，回收處理量達8萬8千噸，約有50%以上妥善回收處理。

環保署表示，我國推動廢電子電器回收處理工作，是以「資源回收四合一」結合社區民眾、回收商、地方政府及回收基金有系統的推動。回收基金的建立與業界的合作模式成效卓越，獲世界各國的重視。近幾年德國、日本、蒙古、香港及中南美洲等地均派員來訪，並諮詢基金運作及資源回收系統模式。也有一些國外民間團體及學術單位派員來訪，進行意見交換，顯見我國資源回收基金的管理模式受到高度肯定。近年來全球環保意識高漲，企業為使其資訊透明、提

高公司社會環境保護責任形象，發布永續發展報告書已蔚為潮流。環保署乃由廢電子電器處理業者開始，推動其提供國際關注之環境資訊公開，與因應策略服務，於2009年以ISO14031環境績效指標評估指導綱要為輔助工具，協助業者自我檢視，並參考全球報告協會(GRI)在2006年10月公布永續報告書綱領第三版本(簡稱GRI G3)以經濟、環境、以及社會等綱領製作發布企業永續報告書。

未來民眾可透過產業「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更清楚產業產出運作與相關環境責任，讓民眾更了解國內廢電子電器回收處理業的環境資訊與永續經營策略，進而了解國內廢棄物回收業回收處理廢棄物的慎重態度與作為。同時也能向國際發聲表達我國對廢電子電器物品處理的高度重視與成就。

環保署呼籲，針對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處理的議題，環保署將持續輔導所有業者製作永續發展報告書，並向國際發聲，以為廢棄物回收處理模範，成就綠色矽島的名號。

## 垃圾處理場災害預防 縣市區域合作模擬演練

為因應99年度防汛期間的天災，環保署與台中縣環保局依緊急應變程序建立「廢棄物處理設施災害緊急通報體系」，並進行模擬演練，以迅速確實掌握廢棄物處理設施受災損害情形及處理結果，避免災情擴大並迅速恢復垃圾場正常運作。

**環**保署指出，本次演練在模擬颱風造成臺中縣廢棄物處理設施（神岡鄉掩埋場）4月21日上午發生嚴重損害，致垃圾無法妥善處理問題，現場緊急以沙包等屏障物堆置，避免滲出水滲漏污染環境；場區垃圾無法妥善處理的問題，則通報環保署緊急救援，該署隨即協調跨縣市處理事宜，調度鄰近縣市如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及南投縣等四縣市的廢棄物處理機具含垃圾車、抓斗車、清溝車、消毒車、挖土機及鏟裝機等，合計12輛，供臺中縣災害搶修使用，使暫置場區垃圾可以恢復正常清運。演練期間，環保署亦

邀請全國各縣市環保局現場觀摩及意見交流，以供各縣市環保局於災害預防及緊急救災期間參考。

環保署表示，該署依法訂有「垃圾掩埋場、回收廠災害預防及應變作為」，負責廢棄物處理災害預防及緊急應變，依所訂之應變程序建立各縣市「廢棄物處理設施災害緊急通報體系」，並將受災損情形鍵入該署「環境災害管理資訊系統」，以迅速確實掌握廢棄物處理設施受災損害情形及處理結果，避免二次污染事件發生，並迅速協助善後處理事宜。



▶ 圖：廢棄物處理機具-抓斗車協助清理巨大廢棄物

## 啟動防治登革熱三級複式動員檢查計畫

今年3月20日第一例登革熱本土病例發生於高雄市，環保署沈署長世宏與衛生署張副署長99年4月13日於行政院南部聯合中心主持第1次登革熱流行疫情處理協調會報，呼籲民眾提高警覺，立即指示各縣市環保局規劃啟動三級複式動員檢查作業，提早因應預防流行病學專家預估今年可能發生之登革熱大流行。

**環**保署表示，為有效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全民主動清除自家內外的孳生源，才能迅速有效遏阻登革熱的傳播。環保署強調，民眾住戶內外任何積水容器，包括花瓶、盛水盤、廢輪胎、廢水桶、廢保利龍、廢寶特瓶、廢棄鍋碗、地下室等，都是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環保署呼籲民眾一定要依照「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自我檢查表」徹底檢查清除，另對積水容器要定期巡、倒、刷、清，才能落實阻絕登革熱孳生源，當有病例發生時，必要時並結合衛生單位同步進行戶內外環境清潔作業。

環保署表示，將要求各縣市環保局於5月中旬啟動，並

持續至7月中旬執行三級複式動員檢查專案計畫。三級複式動員檢查計畫，乃結合全國各縣市環保單位、衛生單位、鄉鎮市單位及村里共同執行。首先由村里宣導民眾每天至少打掃居家環境及家戶自行檢查，清理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後，由各鄉鎮市區交互檢查相鄰鄉鎮市之村里執行清除孳生源成果；同一日再由各縣市環保、衛生單位隨後抽查鄉鎮市區之各村里，抽選至少10%村里，於該村里排定開始互檢時間後之1小時，依「村里評比路線圖」於同一路線尾隨進行複查，依檢查表實施檢查，並由縣市環保局將轄內及格之村里清單彙整送環保署辦理追蹤複查；環保署則會

同衛生署共同派員於各縣市互檢同日於每縣市至少抽選10個村里進行追蹤複查；其中5個複查村里互檢結果，另5個複查縣市環保局已複查之村里。

環保署表示，去(98)年推動「清淨家園總動員家戶消滅登革熱專案計畫」，從北到南動員全國25縣市、368個鄉鎮市區及7,832個村里，並於6月29日至7月10日透過全國各縣市村里互檢、地方衛生環保單位複查及中央衛生環保單位追蹤複查之三級複式動員機制，在中央、縣市、鄉鎮市區及村里攜手合作下，總計發現住宅室外堆置廢棄容器或雜物共32,158處、住宅室內容器、雜物或場所積水未洗刷乾淨者共9,682處，至98年7月26日世運閉幕當天，並無再新增本土登革熱病例。

另98年8月值莫拉克風災嚴重淹水，引起登革熱病例數增加，因此規劃南部5縣市於98年12月底至99年1月再次辦理「南南高高屏登革熱孳生源複式動員檢查評比計畫」，總計完成南部5縣市2,105個村里互檢，縣市環保衛生單位複查221個村里及環保署追蹤複查160個村里，清除戶外廢棄容器或雜物共4,979處，住宅室內積水容器計746處。

環保署指出，「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自我檢查表」及「各級單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檢查表」已建置於環保署全球資訊網（網站首頁>環保業務>環境衛生及用藥>登革熱相關資料），歡迎民眾下載使用。

## 督察總隊

### 了解垃圾成份 作為減量政策擬定參考

為加強垃圾「源頭減量」及訂定未來垃圾處理政策，環保署協調台中市、台北市及台南市於垃圾焚化廠辦理「簡易可組裝式垃圾分選計畫」，每日進行15噸垃圾之分選作業，以瞭解分析垃圾中到底還有多少可回收的資源物質及廚餘。

計畫於98年10月開始執行，截至目前台北市及台中市已完成各3個月的分選工作。計畫執行期間沈世宏署長親自前往視察督導，且99年4月7日上海市長韓正也率團參訪台北市垃圾焚化廠，韓市長參訪後表示受到很多啟發，並稱讚台北市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做得很好，台北經驗值得上海市來借鏡。

依據在台中市及台北市所做垃圾分選作業之統計資料顯示，可回收資源物約占9.3%、廚餘及庭園有機物類約占48.6%。經初步分析雖然民眾排出的紙類仍占垃圾的3成以上，但其中的衛生紙、紙尿布及受油污的紙張等，現階段屬無法回收再利用的紙類，故可回收再利用的紙類僅占很小的比例。另因原物料上漲，金屬類、紙類及塑膠類等回收物販賣價值高，該等物質在

排出及清運階段，已被民間各種管道先行篩檢回收，使得該等物質在垃圾中所占比率變低。相對而言，仍混在垃圾中的廚餘有機物所占比例則比以往為高。

環保署表示，透過本計畫之執行可確實掌握家戶垃圾的組成，對該署研議未來垃圾處理政策與方向有甚大助益。該署籲請民眾在家中做好垃圾分類，且減少廚餘排出。垃圾是被不當排出的資源，廢棄物若未妥善處理，對環境有很大的負面影響。夾雜於丟棄垃圾中的資源是黃金，請民眾珍惜資源愛護環境，配合將廚餘等資源做好分類回收，不但讓垃圾減量，也減輕垃圾焚化廠的操作負擔，符合節能減碳的國際環保潮流，並創造資源永續再利用的社會。

## 環保標章

### 我國首批旅館業環保標章正式授證

環保署舉辦99年推動環保有功團體、人員暨全國環保公僕創意王聯合頒獎及旅館業環保標章授證典禮，環保署長沈世宏親自頒發獎金及獎盃給在全台各地推動環保有功的團體及個人，並進行國內首批通過環保標章的環保旅館業者授證。

適逢「地球日」40週年，本次獲獎及授證的有營造美麗家園的18個環保模範社區；有運用當地資源進行環保工作，績效卓越的11個有功團體；有熱誠奉獻環保的19位義工朋友；更有優秀的5個環保公僕創意王及首批通過環保標章驗證的環保旅館。

富康精彩旅店及知本老爺大酒店，獲得國內首批環保旅館認證，這兩家旅館業者在企業環境管理、節能措施、節水措施、綠色採購、一次用產品與廢棄物之減

量、危害性物質管理、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等7大項目皆符合認證標準，並能將旅館業營運帶來對環境的衝擊減至最低，故獲得「環保旅館」認證。

彰化市福田社區則獲得環保模範社區特優獎，該協會除發動社區環保志工隊和河川巡守隊定期打掃道路、公園及淨灘外，並營造社區各種豐富的生態，加上八卦山特有的南鷺鷹及其它鳥類生物，形成一個自然生態教室，並將舊有雞舍翻修、傾倒的油桐樹幹作入口

意象、用漂流木作自行車步道指示牌，進行各種環境訓練與講習。

獲得環保有功團體類特優獎嘉義縣頂菜園發展協會是一個以廢棄物打造出來的鄉土園區，將走入歷史的農村文物加上一些巧思、創意，讓廢棄的文物再次重生，更營造一條古色古香的懷舊之旅「路上小火車」，讓居民飽覽社區綠美化及交趾與剪黏藝術的社區環境，也提供了學校鄉土戶外教學、民眾休憩、懷

舊的最佳場域。

「全國環保公僕創意王」由臺中縣、高雄縣、臺南市、臺北縣及嘉義縣環境保護局，分別以「跨部會合作，解決河港揚塵」、「機車車牌辨識系統」、「港區環警港結盟、砂石罩布不亂來」、「雙溪雙鐵低碳遊」、「稻草再利用交流平台」等議題榮獲前5名。

## 簡訊

### 吳院長指示 支持參與國際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相關活動

行政院吳敦義院長4月8日在行政院會聽取環保署「支持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哥本哈根協議之函文」後表示，我國雖非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之締約國，但基於同屬地球村成員，台灣願意主動負起維護全球環境的共同責任，並表達支持哥本哈根協議及參與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各項活動的意願，推動溫室氣體排放減量工作。

吳院長指示環保署洽商外交部協助，將有關我國支持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哥本哈根協議之函文，轉致該公約秘書處。他亦責成環保署會商外交部、新聞局及經濟部，製作相關對外說帖，提供駐外館處參考，以利國際宣傳。

### 健康風險評估技術規範公布

環保署於4月9日公布「健康風險評估技術規範」，該技術規範共11點。該規範之制訂為使開發單位進行健康風險評估作業時，有一致之步驟與方法；且未來開發單位於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之健康風險評估作業時，應依該規範就營運階段可能運作之危害性化學物質，辦理開發行為影響範圍內居民健康之增量風險評估。

環保署表示，該規範主要蒐集美國聯邦政府及加州、歐洲、英國、世界衛生組織及亞洲開發銀行等主要先進國家及組織之健康風險評估相關準則及研究報告，對可能產生環境污染之化學物質，進行健康風險評估之執行方法、內容與對健康風險評估之架構、程序及策略進行解析，並因應我國開發行為之實際需求而為調整。

## 活動

### 敬媽祖 勤回收 綠行動 護地球

環保署於4月16日至25日大甲媽祖遶境進香期間，以加強資源回收、擴大減碳宣導、強化環保印象為目標，並結合世界地球日40週年，舉辦「2010『媽祖遶境 臺灣乾淨』暨世界地球日—資源回收、節能減碳宣導活動」，沈署長世宏於4月7日特別邀請鎮瀾宮董事長顏清標、以及臺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環保局長，共同在鎮瀾宮前廣場召開記者會，簽署宣誓力行「快樂綠行動·回收愛地球」，並籲請參與遶境民眾皆能自備「筷、袋、杯、碗、巾」，從生活中響應儉樸綠行動。

## 環保政策月刊

### 發行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發行人

沈世宏

總編輯：劉宗勇

執行編輯：梁永芳、楊毓齡、蕭立國、張韶文

執行機構：惠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創刊：民國86年7月

出版：民國99年5月

發行頻率：每月

環保政策月刊於環保署網站 (<http://www.epa.gov.tw>) 免費提供。

如需查詢或訂閱，請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臺北市中華路一段83號

電話：02-2311-7722 分機2211

傳真：02-2311-5486

電子郵件：umail@epa.gov.tw

GPN: 2008800136

Contents Copyright 2010.